

证券代码：838701

证券简称：豪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1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9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2,880,691.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719,308.1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7月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09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2023年7月6日募集资金净额	192,719,308.10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包含发行费用）	11,198,100.00
减：2023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63,664,731.73

加：2023 年度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1,917,264.86
加：其他（注）	48,191.88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9,821,933.11

注：48,191.88 元系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费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缴纳。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2023 年 6 月，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嘉善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嘉善支行	3304040160000869575	活期户	119,814,179.85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1204070029300407478	活期户	7,753.26
合计				119,821,933.1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19.81 万元置换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83.25 万元置换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103.06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119.81 万元完成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983.25 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豪声电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豪声电子《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418 号）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9,271.9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86.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86.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扩建年产 3500 万只微型受话器、2500 万只微型扬声	否	14,271.93	2,481.23	2,481.23	17.3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器、5500 万只 微型扬声器 集成模组项 目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5,000.00	5,005.05	5,005.05	10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271.93	7,486.28	7,486.28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 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 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 金用途）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九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 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19.81 万元置换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预先							

	<p>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83.25 万元置换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103.06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119.81 万元完成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983.25 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支付的发行费用。</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注 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00%，系累计投入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